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（20240753）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（2024 年第 50 号），涉及我镇 4 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东莞市长安尹氏乐果汇果业店销售的夏橙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2）

（一）东莞市长安尹氏乐果汇果业店销售的夏橙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2），经抽样检验，克百威项目标准值为 $\leq 0.02\text{mg/kg}$ ，实测值为 0.087mg/kg ，不符合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东莞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批次的夏橙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2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夏橙 27kg，已销售 21kg，剩余 6kg 损耗的扔了。

（三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二、东莞市长安祥金蔬菜店销售的白萝卜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3）

（一）东莞市长安祥金蔬菜店销售的白萝卜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3），经抽样检验，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项目标准指标为 $\leq 0.01\text{mg/kg}$ ，实测值为 0.10mg/kg ，不符合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东莞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批次的白萝卜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3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白萝卜10kg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三、东莞市长安福盛生鲜店销售的妃子笑荔枝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8）

（一）东莞市长安福盛生鲜店销售的妃子笑荔枝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8），经抽样检验，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

氰菊酯项目的标准值为 $\leq 0.1\text{mg/kg}$ ，实测值为 0.25mg/kg ，不符合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批次的妃子笑荔枝（购进日期：2024-05-18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妃子笑荔枝 50kg，已销售 41.09kg，剩余 8.91kg 损耗的扔了。

（三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四、东莞市长安霄边川采餐饮店采购的猪肉（购进日期：2024-5-27）

（一）东莞市长安霄边川采餐饮店采购的猪肉（购进日期：2024-5-27），经抽样检验，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项目标准指标为不得使用，实测值为 $96\mu\text{g/kg}$ ，不符合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250 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检验机构为广东省东莞市质量监督检测中心。

（二）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没有发现该抽检批次的猪肉（购进日期：2024-5-27）。

经查明，当事人共采购上述不合格批次猪肉 7kg，其中 2kg 用于抽检，剩余 5kg 用于该店加工回锅肉销售。

（三）我局已依法对该店进行立案。

五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